

张家界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2015 年度业绩预告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 本期业绩预计情况

1. 业绩预告时间：2015 年 01 月 01 日-2015 年 12 月 31 日
2. 业绩预告类型：同向上升

项目	本报告期	上年同期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	比上年同期增长：83.44%-91.71%	盈利：6,050.96 万元
	盈利：11,100 万元-11,600 万元	
基本每股收益	盈利：0.3460 元-0.3616 元	盈利：0.1886 元

二、 业绩预告预审预审计情况

业绩预告未经过注册会计师预审计。

三、 业绩变动原因说明

本报告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大幅增长的原因：

(1) 张家界旅游接待游客人数整体较上年同期增长，公司营业收入大幅增长；

(2) 年初公司加大营销力度，推出旅游线路新产品收效致公司游客人数较上年增长，其中杨家界索道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503.88%(杨家界索道于2014年4月18日营运)；宝峰湖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45.23%；环保客运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16.30%。

四、 其他相关说明

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结果，具体财务数据将在2015年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。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巨潮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为本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，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。

本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要求，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，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

张家界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6年1月28日